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号:临2019-003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其中周晓芳女士、杨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岚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关于提名罗岚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张羽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周晓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提名严慧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关于提名叶建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杨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何万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公司根据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规模,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定为每人每年人民币15万元(税前)。本次拟定津贴标准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独立董事正常履行职务,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19-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公司内部管控的要求,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新设立数据智能产业中心,原工程合约部和工程预算部合并为预算合约部。

公司调整后的部门设置为董事会办公室、行政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资讯部、投资管理部、招商中心、资产管理部、企业发展服务中心、规划部、工程部、预算合约部、审计室、招投标办公室、数据智能产业中心十六个部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2月20日在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58号市北高新商务中心三楼宴会厅南侧厅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号:临2019-004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其中吴炯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关于提名郑岚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提名成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号:临2019-005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文	修订后条文
1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2		增加第三条,原《公司章程》其他章节条款顺延。
3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4		增加新的一章“党组织”作为第八章,原《公司章程》其他章节条款顺延。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党支部书记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对重大决策、重要人士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行事项进行审议和研究前需要与公司党组织进行充分沟通。

上述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04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市北B股　公告编号:2019-006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2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2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58号市北高新商务中心三楼宴会厅南侧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2月20日

至2019年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选举罗岚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3.02	选举张羽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3.03	选举周晓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3.04	选举严慧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叶建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4.02	选举杨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4.03	选举何万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选举张颂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5.02	选举成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4项议案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5项议案业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七)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604	市北高新	2019/2/11	-
B股	900902	市北B股	2019/2/14	2019/2/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符合上述资格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还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还须持单位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登记,或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2月18日9:00—16:00。

3、现场登记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纺发大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内),靠近江苏路。乘地铁2号线、11号线江苏路站3号口出,也可乘公交车01路、62路、562路、92路、44路、20路、825路、138路、71路、925路到达。现场登记向电话:021-52383315,传真电话: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以任何形式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2、鉴于股东大会资料于会议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全文披露,为提高会议效率并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提供较为充分的时间,本次股东大会议程将对议案采用宣读要点的方式进行简化。

3、会议联系方式: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62号1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00436)。联系电话:021-66528130。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罗岚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张羽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周晓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严慧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叶建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杨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何万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01	选举张颂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2	选举成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